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蒾特

公告编号：2026-035

杭州福莱蒾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单位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人民币 9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蒾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3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3,881,4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9,830,686.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050,713.2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7,388.14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405.07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时间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2.99	2028 年 6 月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39.27	已结项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	已终止

	年产 3000 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 300 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5.47	2027 年 12 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萧山农商银行 2026 年第 27 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大额存单	1 年	900 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5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2025年5月12日-2026年5月11日）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	50,000	1,075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82.63	0
3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4,000	66.10	0
4	普通大额存单	17,000	17,000	365.5	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1.50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9.32	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23.93	0
8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8,000	56.15	0
9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	0	0	30,00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0	0	5,000
11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0	0	4,000

12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0.05	0
13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	3,000	0.07	12,000
14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0	3,000
15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14.12	0
16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18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9	普通大额存单	600	600	3.90	0
20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0	0	8,000
21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2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2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24	普通大额存单	900	0	0	900
合计				1,742.41	65,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4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805.6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6,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5,9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1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

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以及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2,484,457,351.08	2,488,876,348.28
负债总额	489,516,946.98	463,516,11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3,791,818.21	2,032,474,62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95,106,814.24	-21,826,789.27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1月10日，公司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定存宝”定期存款产品协议书》，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600万元，获得收益39,008.39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萧山农商银行2025年第54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2025/11/10	2026/5/10	1.30%	600	3.90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